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5 日下午在公司一层会议室召开。

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4 人，监事会主席张小红先生因公出未参加本次会议，授权监事赵更书女士代为参加会议并代为表决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由监事赵更书女士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

此次股权转让定价合理、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市场原则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。

特此决议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09 年 8 月 5 日